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月琴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胡月琴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胡月琴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6-7266221

传真：0756-7725625转801

电子邮箱：hu.yueqin@jianglong.cn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平沙游艇工业园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胡月琴女士简历

胡月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出生，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协助董事会秘书完成上市有关工作，及上市后的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历任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主管。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主管。

胡月琴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珠海聚才盛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63% 合伙份额。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